

# 污泥處理設施 煙囪氣體監察報告 2021年6月

## I. 引言

本月報旨在概述污泥處理設施在監察期內的環保表現，包括持續排放監察系統收集所得的煙氣排放數據，以及就重金屬、二噁英及呋喃定期進行的監察。

## II. 環境監察結果

污泥處理設施在廠房運作期間須定期監察煙氣排放情況。廠內設有四個焚化爐，即焚化爐AE、AF、BE和BF。焚化爐的煙氣排放均受到完備的管理及密切監測程序監察，確保設施安全運作，並符合環境標準。

焚化爐煙囪設有對主要參數的持續監測系統，確保燃燒及消除空氣污染物的過程運作良好。此外，焚化爐更具備自動切斷輸送污泥系統，倘若持續監測系統發現可能出現超逾管制參數的情況，便會自動停止輸送污泥至焚化爐。

2021年6月，三個焚化爐AF、BE和BF均在運作中。

煙囪氣體監察的排放量主要參數載於下表。所有排放記錄和由認可化驗所提供的監測結果，在發表前已經過顧問檢查及核證。所有煙囪氣體的監察結果均符合煙囪氣體質量排放限值的管制參數。

污泥處理設施  
煙囪氣體監察報告  
2021年6月

煙囪 AF

參數	排放限值 <sup>(i)</sup> (kg/hr)	幅度 (kg/hr)	平均值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<b>(a) 持續監測 - 每小時平均值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</b>				
微粒 <sup>(ii)</sup>	2.277	0.003 - 0.019	0.004	是
總有機碳	1.512	0.016 - 0.361	0.071	是
氯化氫 (HCl)	4.545	0.075 - 0.251	0.186	是
氟化氫 (HF)	0.306	0.011 - 0.068	0.029	是
二氧化硫 (SO <sub>2</sub> )	15.147	0.427 - 6.186	2.104	是
一氧化碳 (CO)	7.578	0.002 - 0.113	0.046	是
氮氧化物 (NO <sub>x</sub> ) 以二氧化氮 (NO <sub>2</sub> ) 計算	30.303	0.731 - 5.135	1.446	是
<b>(b) 持續監測 - 日均值 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</b>				
微粒 <sup>(ii)</sup>	0.756	0.003 - 0.005	0.004	是
總有機碳	0.756	0.040 - 0.128	0.071	是
氯化氫 (HCl)	0.756	0.159 - 0.216	0.185	是
氟化氫 (HF)	0.072	0.022 - 0.039	0.029	是
二氧化硫 (SO <sub>2</sub> )	3.789	1.849 - 2.322	2.107	是
一氧化碳 (CO)	3.789	0.012 - 0.078	0.047	是
氮氧化物 (NO <sub>x</sub> ) 以二氧化氮 (NO <sub>2</sub> ) 計算	15.147	0.891 - 2.193	1.446	是

參數	排放限值 <sup>(i)</sup> (kg/hr)	監察結果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<b>(c) 每月監測 (由認可化驗所量度)</b>			
汞	0.003789	<0.0003	是
鎘及鉍的總量	0.003789	<0.0011	是
重金屬總量 <sup>(iii)</sup>	0.0378	<0.0049	是
二噁英及呋喃 <sup>(iv)</sup>	7.575 x 10 <sup>-9</sup>	<5.518 x 10 <sup>-10</sup>	是

污泥處理設施  
煙囪氣體監察報告  
2021年6月

煙囪 BE

參數	排放限值 <sup>(i)</sup> (kg/hr)	幅度 (kg/hr)	平均值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<b>(a) 持續監測 - 每小時平均值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</b>				
微粒 <sup>(ii)</sup>	2.277	0.002 - 0.023	0.003	是
總有機碳	1.512	0.020 - 0.337	0.060	是
氯化氫 (HCl)	4.545	0.000 - 0.233	0.144	是
氟化氫 (HF)	0.306	0.000 - 0.059	0.023	是
二氧化硫 (SO <sub>2</sub> )	15.147	0.000 - 2.770	1.727	是
一氧化碳 (CO)	7.578	0.024 - 0.405	0.099	是
氮氧化物 (NO <sub>x</sub> ) 以二氧化氮 (NO <sub>2</sub> ) 計算	30.303	0.893 - 8.671	1.704	是
<b>(b) 持續監測 - 日均值 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</b>				
微粒 <sup>(ii)</sup>	0.756	0.002 - 0.005	0.003	是
總有機碳	0.756	0.042 - 0.104	0.061	是
氯化氫 (HCl)	0.756	0.045 - 0.202	0.142	是
氟化氫 (HF)	0.072	0.006 - 0.039	0.023	是
二氧化硫 (SO <sub>2</sub> )	3.789	1.378 - 2.083	1.731	是
一氧化碳 (CO)	3.789	0.079 - 0.145	0.100	是
氮氧化物 (NO <sub>x</sub> ) 以二氧化氮 (NO <sub>2</sub> ) 計算	15.147	1.090 - 2.787	1.717	是

參數	排放限值 <sup>(i)</sup> (kg/hr)	監察結果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<b>(c) 每月監測 (由認可化驗所量度)</b>			
汞	0.003789	<0.0003	是
鎘及鉍的總量	0.003789	<0.0011	是
重金屬總量 <sup>(iii)</sup>	0.0378	<0.0048	是
二噁英及呋喃 <sup>(iv)</sup>	7.575 x 10 <sup>-9</sup>	<5.040 x 10 <sup>-10</sup>	是

污泥處理設施  
煙囪氣體監察報告  
2021年6月

煙囪 BF

參數	排放限值 <sup>(i)</sup> (kg/hr)	幅度 (kg/hr)	平均值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<b>(a) 持續監測 - 每小時平均值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</b>				
微粒 <sup>(ii)</sup>	2.277	0.003 - 0.018	0.007	是
總有機碳	1.512	0.019 - 0.280	0.066	是
氯化氫 (HCl)	4.545	0.007 - 0.170	0.095	是
氟化氫 (HF)	0.306	0.003 - 0.057	0.025	是
二氧化硫 (SO <sub>2</sub> )	15.147	0.008 - 4.384	1.749	是
一氧化碳 (CO)	7.578	0.011 - 0.185	0.102	是
氮氧化物 (NO <sub>x</sub> ) 以二氧化氮 (NO <sub>2</sub> ) 計算	30.303	0.633 - 5.031	1.308	是
<b>(b) 持續監測 - 日均值 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</b>				
微粒 <sup>(ii)</sup>	0.756	0.005 - 0.010	0.007	是
總有機碳	0.756	0.043 - 0.104	0.066	是
氯化氫 (HCl)	0.756	0.064 - 0.134	0.095	是
氟化氫 (HF)	0.072	0.015 - 0.038	0.025	是
二氧化硫 (SO <sub>2</sub> )	3.789	1.528 - 2.103	1.751	是
一氧化碳 (CO)	3.789	0.064 - 0.144	0.102	是
氮氧化物 (NO <sub>x</sub> ) 以二氧化氮 (NO <sub>2</sub> ) 計算	15.147	0.756 - 2.254	1.313	是

參數	排放限值 <sup>(i)</sup> (kg/hr)	監察結果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<b>(c) 每月監測 (由認可化驗所量度)</b>			
汞	0.003789	<0.0003	是
鎘及鉍的總量	0.003789	<0.0013	是
重金屬總量 <sup>(iii)</sup>	0.0378	<0.0059	是
二噁英及呋喃 <sup>(iv)</sup>	7.575 x 10 <sup>-9</sup>	<6.487 x 10 <sup>-10</sup>	是

**污泥處理設施  
煙囪氣體監察報告  
2021年6月**

註釋

- (i) 量度結果均以溫度為攝氏零度、壓力為 101.325 kPa、完全乾燥的狀況作計算基準，並以排氣含氧量 11% 為參考基準作校正。
- (ii) 微粒指可吸入懸浮粒子，即空氣中的懸浮粒子，其標稱氣動直徑為 10 $\mu$ m 或更小。
- (iii) 在最短 30 分鐘及最長 8 小時取樣期內的平均值，包括銻、砷、鉛、鈷、鉻、銅、錳、釩及鎳。
- (iv) 在 6 至 8 小時取樣期內的平均值。